

确认劳动关系 处理工伤纠纷 薪酬福利提前约定

中国企业外派用工需严格依法

■ 本报记者 钱颜

在“一带一路”倡议下,中国企业用工越来越需要具备国际视野,中国境内用工直接受我国《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调整,而外派用工由于其涉外因素存在,法律关系相对复杂。在日前举办的外派用工纠纷研讨活动上,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梁枫表示,我国企业走出去后引发的劳动关系认定、劳动争议解决及相关纠纷处理等事项至关重要。

基于中国企业境外投资的现实,不可避免地有中国籍的员工以各种各样的理由获得签证合法地进入到他国工作。“合法外派用工主要有以下三种方式:一是投资外派,是指根据《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对外投资合作管理规定,对外投资企业将管理人员外派至其境外企业工作,投资外派模式下要求中国企业与外派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二是对外承包工程,根据《对外承包工程管理条例》以及《对外承包工程项下外派劳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对外承包工程的单位应当履行用人单位义务,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购买境外人身意外险,办理出境手续,将员工外派至境外承揽的工程项目;三是对外劳务合作,目前的《对外劳

务合作管理条例》提出了两种方式,分别是劳务合作企业可以和外派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将其派至国外去,以及签订服务合同,受境外雇主的雇用来从事工作。”梁枫介绍说。

确认劳动关系纠纷是中国企业外派用工常见纠纷之一。根据《劳动合同法》规定:自用工之日起建立用工关系,法律是以用工事实为准来判断双方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外派人员是否同国内企业存在劳动关系判断标准与国内大体一致,一是劳动者要对国内的用人单位具有人身依附性,劳动者严格遵守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接受用人单位的管理、指挥与监督,按照要求提供劳动。二是组织隶属性,所提供的工作是为了用人单位的利益,劳动者被纳入用人单位的生产体系中从事劳动,而不是从事独立的业务或经营活动。三是经济依附性,用人单位向劳动者支付劳动报酬,劳动者在经济上依赖用人单位。”梁枫表示,如果企业认为外派用工应该由雇用单位负责承担相应责任,就应当提高证据意识,发生纠纷时为自己免责。

此外,工伤及意外事故纠纷也是中国企业外派用工纠纷中的难

题。梁枫举例说,孙女士于1995年入职管理学校,正常出勤至2006年4月16日,后派至韩国进行教学,并由韩方支付相应期间的工资,为其缴纳失业保险及医疗保险。2007年1月8日,孙女士在韩国受伤,于2007年1月15日回国。2014年1月6日,孙女士在韩国所受的伤被认定为工伤。同年3月31日,被确认为伤残四级。孙女士诉至法院,主张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四条的规定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职工被派遣出境工作,依据前往国家或者地区的法律应当参加当地工伤保险的,参加当地工伤保险,其国内工伤保险关系中止;不能参加当地工伤保险的,其国内工伤保险关系中止,仍然要承担工伤保险的责任。

“该案中孙女士于2007年1月发生工伤,管理学校在其发生工伤事故时未为其缴纳工伤保险,因此,该校应向孙女士支付工伤保险待遇。”梁枫提醒企业注意,在对外承包工程模式下,除了劳动关系本身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还要求缴纳人身意外险。员工如果受伤,对于获得赔偿的钱款性质的认定,法

律实践普遍趋向于在境外获得的赔偿款属于员工个人所有,相关赔偿国内企业事先垫付的,可以从中扣除。这也涉及到国内企业承担责任时的境外和境内赔偿折抵、补充等问题。

此外,薪酬福利纠纷也很常见。2009年5月27日,高先生入职北京某安防技术开发公司。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高先生被派往在伊拉克的项目处任安保员,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工资支付按年薪执行。合同约定,高先生在国内外工作时,其每周7天工作,没有休息日,同时支付国内、国外两部分工资;回国时则处于休息待岗状态,不工作,只支付国内工资。2009年至2012年高先生在国外工作703天,在国内休息334天。后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纠纷,高先生诉至法院,要求安防公司向其支付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加班工资共计403014元。

外派员工境外一周工作几天?加班时间、福利待遇是否依据国内劳动法?是否要境外公司按照国内劳动法规定的150%、200%、300%承担外派员工的加班费?这都是外派员工工作过程中常见的薪酬福利纠纷。在梁枫看来,境外公司加班费

的问题和岗位津贴补助需要参考双方相关的约定,并不是说外派人员同国内企业存在劳动关系就一定要承担劳动者所主张的加班费用和岗位津贴补助。

“在司法实践中,派驻境外的工作人员由于境外工作的内容和特点决定了其工作具有不定时性,一般会多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如果双方明确约定‘国外工作’和‘国内休息待岗’的工作形式,除非员工有充分证据证明其存在加班事实,否则用人单位无须支付加班工资。”

梁枫表示,为了减少相关纠纷,企业在用工合同中对加班费、岗位津贴、薪酬福利待遇等问题做出明确约定,避免劳动纠纷。

梁枫认为,中国企业在走出去的大趋势下,外派员工导致的劳动纠纷会愈发凸显。企业要反思,为什么大量的外派员工回国后会和境内企业发生纠纷?一方面原因可能是司法机关出于保护劳动者的角度,较多地作出了不利于企业的判决;另一方面中国企业在管理外派人员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规范的地方。企业要不断加强自身的外派用工合规体系建设,才能从根本上减少纠纷的产生。

◆ 市场前沿

全球5G市场潜在价值达4.3万亿美元

本报讯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近日发布研究认为,5G商用牌照的发放有助于提速国内5G网络建设并增大投资规模,带动5G全产业链发展。

从产业链角度看,5G的建设包含一系列领域,包括网络规划、基站建设、终端设备商、芯片厂商的发展将会受到持续关注。

根据毕马威测算,当前,5G技术在主要垂直行业的全球市场潜在价值预计可达4.3万亿美元。对运营商来说,零售、财务、制造业及医疗保健是实现收益最大化的应用领域。

业内专家认为,5G技术在垂直行业的发展周期将涵盖3个时间段:初期,5G技术发展主要应用于制造业及工业链中,用以促进智慧城市和智能网络的发展;中期,5G技术覆盖面将延伸到服务行业、娱乐、传媒、医疗卫生等大量垂直行业将从中获益;之后,预计全球大部分电信运营商已经开始大规模部署5G网络,随着移动运营商不断转变商业模式以利用5G带来的边缘计算能力和急速连接能力,5G技术的潜力将充分彰显。(徐惠喜)

中国经济结构不断升级

本报讯 国家统计局近日发布新中国成立70周年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系列报告之二。报告显示,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结构发生深刻变化,经济社会发展快速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

产业结构方面,我国实现了由农业为主向三次产业协同发展的转变。报告显示,2018年,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和就业比重分别比1952年上升23.5和37.2个百分点。

需求结构持续改善。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积极构建扩大内需的长效机制,内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不断提升。2018年,我国最终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76.2%。

区域结构方面,报告指出,总的来看,当前区域发展差距明显小于新中国成立初期,同时也比世纪之交明显缩小。(陈伟伟)

华熙生物赵燕：不做跟随者，让中国品牌走出去

本报讯 华熙集团、华熙生物董事长赵燕近日表示,作为一个高科技企业,华熙生物拥有自己的核心技术,也具备很强的研发能力,有责任做出让中国人自豪、世界尊敬的产品,助力中国民族品牌走向世界舞台。

谈及领导力时,赵燕表示,作为企业家,一定要具备前瞻性、国际视野、全局观和决断力这四点要素。只有具备把握趋势的能力,才能发现机会在哪,否则只能做跟随者,谈不上创新,必将失去很多机会。

据了解,华熙生物是一家聚焦于生物科技领域,以透明质酸为核心、覆盖多种生物活性物质、拥有完整产业链的生物高新技术企业。

作为全球透明质酸行业的龙头企业,赵燕表示,科技创新是华熙生物生存的根本。华熙生物在国内首创透明质酸的微生物发酵技术,不同于国外常见的原鸡冠提取法,华熙生物打破了国外技术壁垒,实现了产业规模化,为中国企业进入透明质酸的研发和应用领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从而改变了透明质酸的全球使用格局。

企业要发展,核心技术不能受制于人,必须保持持续自主创新的能力。对此,赵燕深有感触,“我亲自在抓公司的研发,要求每三个月推出一款新品,企业一定要有危机意识,尤其像华熙生物这样的行业龙头,你永远是个别人的靶子,逆水行舟不进则退。”(中经)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扫黑办 赴朝阳区市场监管局开展督导

7月9日,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扫黑办副主任玄洪波带队,到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大队长赵元东主持会议,区局相关业务科室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了汇报会。会上,区局从政治站位、依法严惩、综合治理、深挖彻查、专项斗争成效、存在问题及成因和立行立改措施等方面汇报了区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进展情况。玄洪波同相关科室主要负责人进行了座谈,并查看了区局的有关材料,肯定了区市场监管局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取得的成绩,同时提出四点要求: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做好各项工作,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再怎么重视都不为过;二是区局扫黑办和业务部门要明确斗争主导思想,结合自身职责,确定部门工作的定位,层层落实基础工作,利用自身优势,加强研判,加强对市场乱象的整治工作;三是要加强日常监管,与相关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综合治理;四是区局扫黑办要注重宣传引导,有效发动群众,进一步增强干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

赵元东表示,接下来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立足监管职能,加强协调,深挖问题线索,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更大实效,全力维护辖区市场秩序和谐稳定。



人工智能助企业更好参与全球化

■ 本报记者 张海粟

“人工智能已不再是一种技术,本质上是生产力,会跨越技术存在。”中科汇联董事长游世学在近日召开的新时代企业家论坛上说。

回想工业时代,“物质+能量”二维生产力的组合催生了蒸汽机、电力,现代文明的成果基本都来自于二维生产力。而当人工智能这类技术出现并逐渐成熟,人类智慧的维度再度扩大,“物质+能量+智慧”必然会产生一个三维生产力的新时代。“经济将会变成智能经济,人机交互将促进生产力实现从线性增长到指数增长的飞跃。”游世学指出,2017年,人工智能首次被写入《政府工

作报告》并成为国家级的发展战略。今年“两会”,人工智能第三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彰显了人工智能对于我国大力倡导发展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新动能的重要性。

“人工智能是没有行业的行业,它几乎覆盖我们身边所有的行业。”游世学表示,可以预见,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物联网、区块链、云计算等被业界预测将迎来“红利期”,普通人将有大量机会接触到真正的智能应用。此外,据英国广播电台BBC报道,机器人将为336个职业提供替代性服务,其中电话销售员、文员、银行或邮局职员、接待人员等服务型

行业的可替代性均达到70%以上,简单重复的劳动不再是人类下一阶段生产力发展所需考虑的重点。此外,区块链热潮将持续。开放的全球化时代,区块链提倡协作共识、利益分享。信用建立,不可篡改;去中心化,打破垄断;自由竞争,服务多样化;社区化运营,口碑相传等特点将为数字贸易提供新的可能。

据联合国最新发布的《2019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报告显示,东亚、南亚经济增速将在全球保持领先,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已成长为世界经济引擎。但世界主要经济体之间贸易紧张加剧,使得今年全球贸易增

长可能进一步降低。另一方面,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已经在很大程度上改变国际贸易的主体、商品、流程和规则。

合信息联合创始人陈晏堂认为,人工智能能够帮助企业更好地参与到全球贸易当中,优化贸易效率,帮助企业降低成本。目前,合信息已经在保险业、商业地产、银行授信、汽车金融、支付业等人工智能领域做了不少探索,和微软Azure、苹果、科大讯飞、华为等公司展开了多方面的合作,为企业实现降本增效。

“现在,消费者对于人工智能产品的接受度和认可度很高。”某

跨境电商企业负责人说道,跨境电商作为数字贸易的重要内容,也可能受人工智能的影响。

“消费者足不出户就能感知产品,而不用实地接触产品。”上述负责人表示,智能化、智能科技助力企业实现全球生产、消费和服务无缝对接,打造全链路数字商业。与此同时,跨境电商作为海外品牌进入中国市场的快车道,可帮助“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扩大对华贸易往来。

随着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智慧城市、数字经济、新旧动能转换、转型升级等概念也将持续引领新兴产业的发展,加速数字技术应用拓展和创新升级。全球化4.0时代、第四次工业革命将塑造未来的全球合作新方式,拥抱数字化浪潮、互联网与产业融为一体将成为企业在贸易往来中的重要选择。

引进外资 弥补我国金融业短板

■ 本报记者 周东洋

构在中国市场的占比。

陈卫东介绍说,不同国家金融业的开放程度不一样,有的国家很依赖外资的金融机构。但金融开放不一定能够实现效率的提升,反而有可能带来风险。从全球范围来看,有些外资银行占比较高地区的金融运作效率并不算高;相反,在一些外资银行占比不高且稳定的地区,金融业的整体功能发挥稳定、运作效率较高,美国和德国银行体系就是典型案例。

中国证监会原主席肖钢说,外资进来后,一方面促进了金融市场的竞争,提升了金融发展水平,另一方面,国内也会面对资本的进出更加频繁、小的证券公司可能被淘汰等挑战。“对此,金融开放需要更精准的监管。对外开放需要更精准的监管。对外开放强调最大限度地降低企业应对监管的成本,这就要求监管部门

更精准的监管以给企业创造更好的环境,在监管上可通过人工智能、金融科技等手段精准监管。”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研究院副院长丁剑平说。

在有效金融监管的同时,也要注意监管规则对等。陈卫东强调,监管规则对开放的效果将产生重大影响。发达经济体金融开放过程中都遵循监管规则对等原则,即根据本国金融机构在东道国面临的监管环境给予东道国金融机构相应的监管要求;对于给予本国金融机构相对优厚监管环境的东道国,我国也应给这类东道国金融机构相对友好的监管环境。

陈卫东表示,金融对外开放最终要实现双向开放,既要外资机构引进来,也要中资机构走出去。过快、过多地走出去会降低国内金融资源供给的质量;而过

快、过多地引进来也会造成金融资源产能过剩和竞争加剧。高质量金融开放要考虑引进来与走出去的节奏及对等。

“引进外资的真正目的不是大幅提升金融总量和外资机构占比,而是补足我国金融业的短板。”陈卫东认为,我国金融体系短板有以下几个方面:从机构种类看,证券、基金等资管行业主体功能发挥不充分。从服务对象看,我国金融体系对高端客户、小微民营企业、跨国客户的服务能力还有待提升。从业务品种来看,我国金融机构在提供复杂金融衍生品、绿色金融服务、跨境金融、线上金融产品的能力有待提升。

陈卫东表示,以上这些我国金融体系的短板恰好是外资银行较所擅长,所以金融开放可对我国金融发展提供很好的补充作用。他建议,首先,我国要更加重

视融资功能的突破,在直接融资发展比较薄弱的情况下,我国更需要外资机构在直接融资市场、非银领域有更大作为,尤其是设计符合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企业融资结构特点的产品。其次,要更加重视金融机构产品创新能力的提升,我国需要利用外资机构在复杂金融衍生品设计与交易、绿色金融产品等方面的能力。再次,要实现走出去和引进来步调基本一致,实现对第三市场的开发,如“一带一路”倡议的推进。再其次,要用好国际市场的资源,促进中国金融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的的合作。最后,要防控金融风险,例如,对外开放过程中的跨境资本流动风险。应为金融开放做出中长期的发展规划,加强外资银行跨境资金运作的管理,防止跨境资金频繁运作造成的金融风险。